

叶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叶政办〔2026〕8号

叶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叶县 2026 年经济社会发展 责任目标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人民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叶县 2026 年经济社会发展责任目标已经县政府研究确定，现予以印发，请遵照目标任务，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各项工作圆满完成。



目 录

一、各乡镇（街道）责任目标

保安镇	5
常村镇	6
邓李乡	7
龚店镇	8
洪庄杨镇	9
廉村镇	10
龙泉镇	11
马庄乡	12
任店镇	13
水寨乡	14
田庄乡	15
夏李乡	16
仙台镇	17
辛店镇	18
叶邑镇	19
九龙街道	20
昆阳街道	21
盐都街道	22

二、各乡镇（街道）共性目标

各乡镇（街道）共性目标.....23

三、县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责任目标

发改委.....24

教体局.....27

科技局.....29

工信局.....30

公安局.....31

民政局.....33

司法局.....35

财政局.....37

人社局.....38

自然资源局.....39

林业局.....41

住建局.....42

城市管理局.....44

交通运输局.....45

水利局.....47

农业农村局.....48

商务局.....51

文化广电和旅游局.....53

卫健委.....54

退役军人事务局	56
应急管理局	58
市场监管局	60
医疗保障局	62
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64
房产事务中心	65
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66
国家税务总局叶县税务局	67
供销合作社	68
国网叶县供电公司	69
移民安置服务中心	71
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	72
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74
市场中心	75
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76

四、县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共性目标

县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共性目标	78
-----------------------	----

保安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15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常村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0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1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19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邓李乡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3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龚店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35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4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洪庄杨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3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廉村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3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龙泉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35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51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27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4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马庄乡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0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1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150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2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任店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5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4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水寨乡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0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3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田庄乡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0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1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3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夏李乡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5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5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15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仙台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3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辛店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6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19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叶邑镇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23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4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5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205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4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九龙街道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86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202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55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60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2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昆阳街道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86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202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55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60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2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盐都街道 2026 年责任目标

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86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202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55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60 人。
2. 完成绿化造林 20 亩。
3. 做好森林防火工作和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
4. 持续调整种植结构，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确保质量安全。
5. 重点项目按计划进度完成。
6. 做好基层卫生一体化管理，落实传染病防治各项措施；认真做好村卫生室管理工作。
7. 完成危房改造任务。
8. 做好救灾救济、五保、低保和大病救助工作，保障低收入群体生活。
9. 做好耕地保护工作，深入开展耕地提质改造。
10. 做好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11. 做好《乡镇志》的编纂出版工作。
12. 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3. 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14. 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15. 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2026 年乡镇街道共性目标

1. 切实加强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反对“四风”，确保无重大违法违纪案件发生。
2. 认真做好安全生产及消防工作，落实各项措施和责任追究制度，健全完善防范机制，确保全年不发生各类事故。
3. 完成生态环境保护目标任务，无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
4. 加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无重特大食品安全事故。
5. 认真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措施，确保社会大局稳定，无重特大群体性事件和刑事治安案件。
6. 认真做好信访稳定工作，不发生因工作失责引发的重大群体性事件和重大上访事项，不发生在京、省影响较大的恶性上访事件。
7. 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坚持依法行政，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部署。
8. 落实好民兵整组和基层武装部规范化建设，无重大涉军负面案件。
9. 持续深化乡村两级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扎实推进基层服务站从“有”向“优”提档升级。

发改委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目标任务。
2. 完成全员劳动生产率目标任务。
3. 完成服务业增加值增速及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目标任务。
4. 完成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及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目标任务。
5. 完成居民人均消费支出及增速目标任务。
6. 完成规模以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速及占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比重目标任务。
7. 完成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速及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目标任务。
8. 完成有效授权获贷企业占比目标任务。
9. 完成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目标任务。
10. 完成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及降幅目标任务。
11. 完成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目标任务。
12. 完成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指数目标任务。
13. 确保我县不发生重大失信事件。
14. 确保我县不发生重大违反统一大市场建设事件。
15. 完成基本公共服务满意度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根据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编制下达《叶县 2026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积极组织实施。

2. 加强对经济运行情况的监测分析和计划执行情况的检查，及时向县政府写出书面报告；监测县经济运行走势和计划执行情况，认真分析每季度、每月经济运行情况，及时提请县政府召开经济运行会议，并提出可行性意见、建议。

3. 我县 2026 年省、市重点项目共 30 个，总投资 543.2 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 94.3 亿元。

4.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推动营商环境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走深走实，立足我县发展实际，推动营商环境建设提质增效，持续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

5. 全县完成粮食购销 4 万吨。

6. 购销企业实现利润 5 万元。

7. 按上级要求完成最低价粮食的调销计划。

8. 抓好仓储企业规范化管理，实现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四无”粮仓率保持 98%以上。

9. 加强地方储备粮管理，确保质量合格、数量真实，满足政府宏观调控需要。

10. 深入宣传贯彻落实《粮食流通管理条例》，实行粮食行政管理人员执法资格制度，严格检查各类收购主体，执行收购

政策情况，规范市场收购秩序。

11. 加快国家管网叶县储气库、中石油华北油田储气库、省投集团储气库等项目建设，启动配套管道延伸线建设。

12. 积极融入服务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推进工程建设领域“评定分离”改革，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推进减材压时工作，政务服务事项县域通办，营商环境总体评价进入全省第一方阵。

13. 配合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建成华盾芳纶Ⅲ、联合盐化盐穴储氢中试等项目，加快推进万华化学 20 万吨 PC、氯碱股份 20 万吨聚合氯化铝、格润能源大型农业废弃物制生物天然气综合循环利用等项目。

14. 聚焦新质生产力、新型城镇化等领域，积极谋划包装项目，争取“两重”、超长期特别国债、中央预算内投资、新增财力补助、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等上级资金支持。

15. 配合县开发区建成供热中心二期项目，加快昆晟热能 $2 \times 440\text{t/h} + 2 \times 50\text{MW}$ 背压机组热电联产项目建设，降低企业蒸汽成本。

教体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农村义务教育学校专任教师本科以上学历比例目标任务。
2. 配合县发改委完成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指数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加快各乡镇（街道）中心幼儿园升级改造，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以上，普惠性资源覆盖率超过 90%。加强管理和业务指导，开展学前教育法宣传行动，开展领航共建活动，提高办园质量。
2. 推进集团化办学改革，在全县范围内初步建成一批运行高效、成效显著、特色鲜明的校共体，形成制度健全、机制灵活、保障有力的校共体发展模式，显著增强乡村学校及薄弱学校的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城乡学校办学水平差距明显缩小，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得到显著提升。
3. 加快推进县第九小学、保安镇实验学校建设以及县实验学校扩容提质工程，积极谋划推进昆阳中学老校区与县第一小学整体功能提升工程、新建一所公办高中，增加学位供给、扩充教育资源。积极稳妥推进农村小规模学校（教学点）撤并整合，实现资源良性整合。

4. 实施职业教育加快发展工程和中专升格计划，强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影响力。

5. 深入落实“双减”政策，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课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

6. 落实教师补充机制，持续推进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弘扬践行“教育家精神”，着力师德师风长效机制建设，开展丰富的活动，努力提升师德师风水平；强化教师培训学习，促进专业成长；扎实推进在职教师学历提升工作；做好教师资格证的审验和发放。

7. 全力做好初中学业水平考试、普通高中学生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普通高考、成人高考等考试的组考工作。

8. 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补短板工程，深入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和每年不低于 6 次的“走基层送健康”志愿服务活动，做好国民体质监测，人数不低于 1000 人。

9. 持续完善教育体制，优化学前和小学教育布局，提升 20 所初中办学条件。

10. 完成县高校园基础设施改造。

科技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研发支出增速及与地区生产总值之比目标任务。
2. 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速及与地区生产总值之比目标任务。
3. 完成每万家规模以上企业法人中高新技术企业数目标任务。
4. 完成基础研究支出增速及占研发支出比重目标任务。
5. 完成研发人员全时当量占年平均就业人员比重目标任务。
6. 完成外国高端人才和专业人才来平工作数量占本地区就业人员数比重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新增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 30 家
2. 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5 家
3. 新建市级及以上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重点实验室 5 家。

工信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制造业增加值增速及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目标任务。
2. 完成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增速及占工业总产值比重目标任务。
3. 配合县发改委完成规模以上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速及占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比重目标任务。
4. 完成 5G 网络弱覆盖解决率和新建楼宇通信报装率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5G 基站建设数量。
2. 智能工厂（车间）净增数。

公安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持续完善捍卫政治安全工作体系，扎实开展反渗透、反颠覆、反恐怖、反分裂、反邪教及网上意识形态斗争，严厉打击各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活动。严格落实“五个严防、三个确保”工作要求，坚决守住政治安全底线，维护全县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确保社会大局持续平稳。

2. 以“四丰富两提升”为抓手，持续深化“一村（格）一警”建设，健全完善“警格+网格”融合治理机制，常态化开展矛盾纠纷滚动排查、源头化解，抓实重点人员服务管理和涉稳风险应急处置，矛盾纠纷前端化解率 95%以上，持续提升基层治理质效，助力县域高质量发展。

3. 健全公共安全“打防管控建”一体化体系，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黄赌毒、盗抢骗等突出违法犯罪。确保重大刑事案件破案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常态化开展危爆物品、消防、特种行业、寄递物流安全隐患排查，动态隐患整改销号率达 95%以上，严防重特大公共安全事故。

4. 紧扣全县高质量转型发展大局，常态化开展“万警助万企”活动，精准落实护企安企惠企措施。持续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精简办事流程、压缩办理时限、优化服务举措，不断提升公安政务服务便利度和企业群众满意度，持续优化县域法治化营商

环境。

5. 纵深推进党建引领基层高效能治理，扎实推进“五基四化”建设，深化“党建+网格+大数据”治理模式。依托“情指勤舆”一体化实战机制，严格落实日研判、日预警、日报告、日调度工作制度，全面提升社会治安智能化、精细化治理水平。

6. 深入开展规范执法提升年活动，严格落实依法办案各项规定，规范案件办理流程、严守法定办案时限，严防超期办案、超期羁押问题，持续夯实法治公安建设根基，提升执法公信力。

7. 持续深化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治理，聚焦重型货车管控、大货车绕城治理等重点难点，常态化开展重点车辆、重点路段、重点违法专项整治，严查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全力压降事故总量、防范事故增量，严防较大及以上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8. 扎实推进涉法涉诉信访源头治理，健全初信初访快处、信访积案攻坚化解机制，分类施策化解信访存量、严防新增信访问题，初信初访案件查结率力争达90%以上。

民政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配合县发改委完成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指数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优化养老服务体系。抓实老龄工作，统筹部门协同解决突出问题，常态化开展“敬老月”等敬老活动。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落实“乡院县管”制度，规范机构膳食标准。升级 4 个老年助餐场所、增效 7 个农村幸福院，完成 240 名养老服务消费补贴核销。推进困难失能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增设家庭养老床位。开展养老护理员规范化培训不少于 4 期 500 人次，全面提升从业人员专业能力。

2.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深化“河南救助通”应用，依托大数据监测与基层摸排，建立困难群众动态预警、闭环救助机制。推行急难事项“小额快救”，强化各类救助、慈善帮扶衔接。推广“救助+就业”创新模式，持续深化社会救助创新实践。规范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常态化开展“夏季送清凉”“寒冬送温暖”专项行动，精准做好寻亲安置工作，守住民生道德底线。

3. 提升特殊群体保障水平。儿童福利方面，健全儿童保障服务体系，落实困境儿童监护评估、心理健康筛查，实行“一人一案”精准帮扶，精细化保障留守儿童、流动儿童权益，做实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实体化运行，打造特色关爱服务品牌。残疾人

福利方面，深化两项补贴“全程网办、跨省通办”，落实重度残疾人托养照护政策，规范托养机构设施配置与服务标准。

4. 规范社会事务管理。婚姻管理上，落实婚姻登记“全国通办”，推进结婚落户便民改革，深化婚俗改革、健全婚姻辅导机制，整治婚介乱象，完成婚姻历史纸质档案电子化。殡葬服务上，落实新版《殡葬管理条例》，推进城市公益性公墓、骨灰堂项目建设，落实惠民殡葬、生态安葬政策，推行殡葬基础服务“一口价”，优化身后“一件事”服务，强化行业综合监管，完善殡葬基础设施。

5. 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区划地名方面，完成行政区域界线第五轮联检，推进乡级界线勘定，开展“乡村著名行动”，申报省级地名文化遗产认定。社会组织方面，整治行业协会乱象，规范社会组织管理，清退非法及“僵尸型”社会组织，引导社会组织参与基层治理、乡村振兴。慈善与福彩方面，规范专项基金管理，开展慈善文化“五进”活动，强化慈善组织监管，规范福利彩票销售，完成2900万元年度销售目标。

司法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完成普法宣传、其他市定法治政府建设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全面提升法治政府建设整体标准，积极落实合法性审查各项工作任务，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加强常态化行政执法监督。深化府院（检）联动工作机制，筹备适时召开联席会议，贯彻落实会议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强化协调沟通，推动行政诉讼发案量和败诉率持续下降。

2. 认真贯彻落实《法治宣传教育法》，持续做好以宪法、民法典为核心的宣传教育；更加注重运用新媒介新载体，针对不同群体法治需求，分层分类分众开展普法。强化“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责任清单督导，压实普法责任。根据中央、省、市安排和部署，结合叶县实际，稳步推进“九五”普法筹备工作，确保普法工作接续推进。

3. 以公共法律服务窗口进驻县综治中心服务大厅为契机，持续发挥“智慧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作用，优化服务供给，深化“法助企、法惠民”行动，精准对接企业发展、群众需求，持续提升公共法律服务普惠性、精准性、实效性。

4. 在县委、县政府坚强领导和县营商办精心指导下，县司法局立足司法行政职能，主动对标全县营商环境建设总体布局，全力

配合做好 2026 年度营商环境综合评价各项配套保障工作，保障评价工作规范有序推进；紧扣“两城”建设部署，围绕中国尼龙城高质量发展重点任务，依托“5 聚 20 项”工作安排与四大专项行动，持续落实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常态化举措。

5. 持续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抓好各类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争纠纷调解成功率达到 97%以上，对调解不成功的，积极引导当事人依法通过仲裁、行政复议、诉讼等途径维护自己的权利，切实维护全县社会和谐稳定。

6. 按照《贯彻落实全国社区矫正质量提升两年行动工作指引》要求，坚持社区矫正岗位练兵常态化机制，开展“岗位技能练兵比武”活动，提升社区矫正质效。充分发挥“智慧矫正”系统的作用，强化监管安全，规范执法行为，创新教育矫正模式，确保矫正对象年度重新犯罪率控制在最低限度，矫正对象无脱管、漏管现象，推动社区矫正工作质量全面提升。

7. 深化安置帮教工作。落实刑满释放人员衔接走访制度，强化部门协作，对走访过程中发现的不稳定因素，及时采取必要防范措施，并向属地党委政府报告，最大限度减少重新犯罪。

8. 加强司法所创建工作，全面强基固本。积极申报，争创一批河南省“枫桥式”司法所。

财政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就业补助资金支出情况完成市定目标任务。
2. “三保”支出落实情况完成市定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积极做好重点项目资金争取和推进工作。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5%。
3. 规范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完善政府隐性债务监测平台，严防政府债务风险。
4. 统筹安排预算内外资金，优化支出结构，确保财供人员政策性工资按时发放。
5. 对部分项目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提升财政资金的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6. 深化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投资评审等预算管理制度改革。
7. 发挥财政监督职能，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财政系统内部监督检查，保持良好的财经秩序。
8. 用好国家支持化债政策，落实“一债一策”化解方案，多渠道建立偿债资金池，有序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兜紧兜牢“三保”底线。

人社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速目标任务。
2. 完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保障水平目标任务。
3. 配合县农业农村局完成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目标任务。
4. 配合县发改委完成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指数目标任务。
5. 就业补助资金支出情况完成市定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城镇新增就业 6150 人，城镇失业人员再就业 1227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398 人，创业培训 560 人，其中包含返乡农民工创业培训 330 人。新增转移农村劳动力 3200 人。
2. 新增工伤保险参保 2969 人，新增失业保险参保 2969 人，申领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达 86%。
3. 开展各类职业技能培训 9534 人次；新增高技能人才 1580 人，其中包含技师和高级技师 70 人，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4693 人次。
4. 大力开展整治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项行动。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 99%，拖欠农民工工资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达 99%。
5. 开展充分就业提质行动，转移就业保持在 18 万人以上。

自然资源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单位地区生产总值建设用地面积目标任务。
2. 完成耕地保护水平目标任务。
3. 配合县发改委完成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指数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严格履行征地程序，确保建设用地顺利报批，按照规定完成征收农用地片区综合地价调整工作，全年完成土地组卷报批 700 亩，最大限度保障重点项目依法及时用地。
2. 全面落实经营性用地和工业用地招、拍、挂出让制度，全年预计完成土地出让金总额 1 亿元。
3. 依法维护土地管理秩序，严厉打击新增违法占用耕地行为，稳妥处置存量违法行为，确保不被部、省、市约谈或问责，加大矿产资源执法监察力度，确保各类违法行为得到有效遏制。
4. 加快闲置低效用地盘活利用。
5. 有序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6. 稳步有序推进不动产登记，积极化解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
7. 深化工业用地“标准地+承诺制”改革，力争全域范围内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全覆盖。

8. 用好“自然资源大市场”交易平台；探索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等灵活供应方式。

9. 扎实推进水北调沿线（叶县）高岭土矿山生态修复，实现区域地质安全与生态功能稳步恢复，生态修复示范工程完成生态修复面积 21.08 公顷，以“零容忍”态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全力争创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10. 盘活闲置低效土地，全年报批土地 1650 亩。

11. 完成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开发区国土空间规划报批，加快建立“两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林业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完成造林绿化任务。全面推行林长制，科学开展国土绿化，造林 1100 亩，改培抚育 5000 亩。
2. 森林防灭火工作。确保森林火灾控制率 0.9‰以内，不发生重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
3. 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全县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 3.7‰以下。
4. 加强林政资源监管。完成年度林草湿荒监测调查工作，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加强林木采伐管理。

住建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完成 2026 年确定的农村危房改造 145 户。
2. 计划征收基础设施配套费 2500 万元，污水处理费 1500 万元。
3. 实施横六路、昆水路、盐都中学门前道路等主干道建设项目；完成叶舞路升级改造、玄武大道景观品质提升工程，实施德化街（文化路至叶廉路段）路面升级改造；实施三个街道办事处 6 条背街小巷整治提升，完善城区路网基础设施。
4. 打通人民路中段（叶廉路至叶舞路）路段，畅通城区南北通行脉络；启动灰河南路（快速通道至张申庄桥）建设、叶公大道雨污分流建设。
5. 完成广安路北段游园绿地、闸西北路东游园、人民路中段民悦园改造项目，新增绿地 8500 平方米。
6. 完成 2026 年 6 个老旧小区改造。
7. 持续排查和快速维修，及时消除道路安全隐患，提升了市民出行安全指数。
8. 督促正源供热公司建成盐城路供热首站项目并投入使用，增强供热能力 200 万平米。
9. 加强建筑市场管理，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工程招标率 100%。

10. 加强建筑节能管理，完成新建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率年目标。

11. 聚焦建筑工地、市政工程等重点领域，深化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

12. 对照建筑施工扬尘防治“六个百分之百”“两个禁止”的标准和要求，严格开展建筑工地日常化巡查。

13. 提升公园、游园管护能力，进一步推进游园绿地的建设和精细化管护。

14. 扩大实施农村垃圾定时收集区域，推行垃圾分类试点村。

城市管理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持续深化环卫、园林社会化服务能力，细化保洁、养护、管理标准化作业规范，全方位提升城市人居环境质量。
2. 持续做好破损市政设施的维修、更换，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提升市民出行安全指数。
3. 开工城市生命线安全运行管理服务、燃气入户设施提升等项目。完成一万户燃气入户工作任务。
4. 完成新增公共停车位 2000 个。
5. 加快布局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计划新增充电枪 600 把。
6. 持续加大城区综合管控与执法整治力度，全面提升城市风貌品质与精细化治理水平。

交通运输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完成综合交通网密度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高效推进 2025 年度第一批农村公路续建项目，严格把控施工质量与进度，确保上半年全面竣工；加快推进 2026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确保 9 月底全面开工建设，年度内完成 50 公里农村公路建设任务目标。

2. 全面开展客货邮融合发展扩面提质行动。建成县级寄递公共配送中心 1 处，改造 15 个乡镇公共配送综合服务站，完善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对县、乡、村三级节点进行优化，健全寄递服务体系，优化运输线路布局，以“一点多能、一网多用、功能集约、便利高效”为目标，畅通农产品上行与工业品下乡双向流通渠道，强化站点标准化建设与长效运营管理，全面提升农村物流服务水平，实现县域范围建制村 24 小时内投递送达，破解农村快递“最后一公里”难题，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3. 开工建设叶县客运北站项目，项目建成投用后，将有效整合县域北部公路客运资源，优化城区客运站点布局，缓解城区核心区域交通通行压力，进一步完善叶县综合交通运输网络，提升道路旅客运输服务保障能力，为广大群众提供更加安全便捷、舒适规范的出行服务，同时也将进一步拉大城市发展框架，赋能

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4. 谋划实施叶县智慧交通综合赋能平台建设，推动智慧交通发展，实现数字化、信息化转型。

5. 持续抓好货车超限超载治理。持续开展治超专项行动，深入开展交通公安联合治超行动，持续推进消灭“百吨王”专项整治行动，重拳查处超限 30%以上严重超限超载违法行为。

6. 积极配合做好沙河复航项目的投入使用工作，确保顺利开展。全力保障叶鲁高速建设项目顺利推进。

7. 开展危桥改造攻坚，实现县域危桥清零。

水利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完成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持续做好水旱灾害防御工作，确保“涝能排，旱能浇”。
2. 开工建设甘澧河治理工程项目。
3. 加快推进灰河谷店闸除险加固工程项目。
4. 推进在建澧河治理工程项目进度。
5. 推进在建灰河幸福河湖项目进度。
6. 持续提升三大灌区承接上游水资源能力。
7. 一以贯之推动河湖长制工作走深走实。
8. 贯彻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严守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
9. 强化水资源税征管，征收水资源税 1300 万元以上。
10. 加强计划用水管理，将取水许可管理用水户和年用水量 1 万立方米以上公共用水户全部纳入计划管理。
11. 严格落实地下水“双控”制度，持续推进自备井封停和水源置换，加强地下水监测，确保水位稳定。

农业农村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粮食产量稳定度目标任务。
2. 完成农业劳动生产率目标任务。
3. 完成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目标任务。
4. 配合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完成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增速目标任务。
5. 配合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确保我县不发生重大食品和药品安全事件。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粮食总产量目标为 70 万吨。
2. 积极调整种植业结构。发展优质大豆 7.5 万亩，优质花生 18 万亩，小麦良种覆盖率达到 98%，玉米杂交种覆盖率达到 100%。
3. 全年水产品总产量争取达到 12660 吨，养殖面积为 3116 公顷，渔业经济增加值争取达到 18000 万元。
4. 争取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 1.03 亿元。
5. 聚焦农业强县建设，实施县域富民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认证绿色食品 3 个、“名特优新”农产品 2 个。
6. 新增备案农民专业合作社 15 家、新增备案家庭农场 20 家以上。
7. 生猪出栏 62 万头，肉牛出栏 4.3 万头，肉羊出栏 50 万只，

家禽出栏 560 万只。

8. 常态化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巩固提升晒麦小镇、水润田庄等先导片区建设，引领带动全县整体提升。

9. 制定高素质农民培育计划，完成高素质农民培训任务，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提供坚实人才保障。完善农技专家定点联系乡镇、农技人员包村联户机制，形成农技人员与新型经营主体联动，农业技术与农业发展融合发展格局。

10. 完善农村集体“三资”长效监管机制，筑牢集体经济规范运营根基；加强新型经营主体指导服务，提升其组织水平与经营服务能力。

11. 完善农产品质量监管体系，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12. 做好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畜禽群体免疫密度常年维持在 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达到 100%，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 70%以上，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13. 扛稳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新建成高标准农田 2 万亩，巩固提升 4 万亩，进一步改善农业生产条件。

14. 实施农村沟渠连通整治三年行动，完成第二阶段 233.23 公里的沟渠连通任务。

15. 落实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抓好动态监测和精准施策，完善兜底式保障，强化开发式帮扶，衔接资金投入不低于 2 亿元，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

16. 实施百亿斤粮食产能提升工程，新建高标准农田 2 万亩、改造提升 4 万亩，粮食产量稳定在全市 1/3 以上。

17. 富硒小麦种植面积达到 15 万亩，增长 25%。

18. 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争创国家产业强镇 1 个、省级产业强镇 1 个、国家农业龙头企业 1 个、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 1 个。

19. 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农业污染源稳定达标排放率保持 100%。

20. 建成全省首家秸秆全域综合利用县。

商务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人均对外直接投资额目标任务。
2. 完成知识密集型服务进出口额占服务进出口总额比重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以旧换新惠民政策落地落实。建立常态化联合核查机制，联合财政、市场监管、税务、公安等部门，对参与活动经营主体、补贴申报台账开展抽查检查，杜绝虚假申报、违规申领，切实发挥惠民促消费实效。

2. 开展多元化促消费活动。坚持“季度有主题、月月有活动”，全年统筹开展不少于 12 场系列促消费活动。高标准谋划举办春节年货节，聚焦汽车、家电、数码、餐饮、零售等重点领域，结合五一、国庆、双十一等重要节点，开展惠民展销促消活动，持续激活城乡消费活力，拉动社零稳步增长。

3. 梯次推进城乡便民商业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城区 15 分钟便民生活圈建设，优化网点布局、完善服务功能。统筹城乡商业资源，推动城区商圈提质、乡镇商圈提档，构建层级清晰、覆盖全面的城乡便民商业服务体系。

4. 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根据省、市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要求，建设改造一批乡镇商业设施。优化农村商业业态结构，

丰富日用零售、生鲜果蔬、便民服务、农资配套等多元业态，补齐农村商业设施老旧、业态单一短板。畅通城乡商品流通渠道，充分释放农村消费潜力。

5. 培育外贸主体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开展外贸企业摸排培育行动，鼓励企业开展对外贸易业务，实行“一对一”帮扶指导。积极宣讲外贸扶持政策，帮助企业申报奖补资金，持续壮大外贸主体队伍。引导传统商贸、生产企业拓展海外市场，鼓励外贸企业对接国内消费市场，推动内外贸资源共享、渠道互通、业态融合，夯实外贸增长支撑，保障年度进出口目标圆满完成。

6. 扎实推进“两新”行动，激发消费潜力。实施县域商业体系建设行动，全力提升县城两个便民生活圈。大力发展夜间经济、票根经济、赛事经济、假日经济、路衍经济、直播经济，开展电商助农活动，电商线上销售额突破 2.5 亿元。

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完成人均接受文化场馆服务次数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推进昆阳古城游客服务中心、龙泉澧河石桥保护利用、战国楚长城本体修缮、明清古道保护展示利用、编钟演奏厅、保安古城安防、文集遗址安防项目建设。

2. 加快昆阳古城及明代县衙配套设施项目建设。

3. 加快古城立体机械停车场建设。

4. 持续做好文物保护、非遗传承工作。

5. 做好 A 级景区创建，力争老家康台、晒麦小镇、望夫石山创成 3A 级景区。

6. 推动昆阳古城旅游线路重要景观节点提升。

7. 大力繁荣文化事业，举办民间艺术展演、长城庙会等沉浸式体验活动，开展“电影、戏曲、文艺演出进乡村、进校园”等惠民活动。

8. 加快推进楚长城叶县段保护利用、明清古道保护展示利用等 4 个项目，启动“四馆一中心”建设。

9. 新增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2 处、市级非遗项目 6 个。

卫健委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执业医师数占执业（助理）医师数比重目标任务。
2. 完成预期寿命目标任务。
3. 完成个人卫生支出占卫生总费用的比重目标任务。
4. 配合县发改委会完成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指数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电子建档率达到 75%以上；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达到 85%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保持在 65%以上；高血压患者管理率达到 35%以上；Ⅱ型糖尿病管理率达到 35%以上；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保持在 40%以上。

2. 加强传染病疫情网络直报系统建设，网络直报率达 95%；积极预防和控制重大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重大疫情调查报告率达 100%；规范二级医院感染性疾病科及乡镇卫生院的预检分诊点和发热门诊建设。

3. 做好扩大规划免疫工作，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 90%以上。

4. 加强艾滋病知识的宣传工作，辖区内居民对艾滋病防治知识知晓率达 70%以上，加强对现症病人的抗病毒及抗机会性感染规范治疗工作。

5. 强化结核病规范管理工作，肺结核患者病源学诊断检出率达到 30%以上。

6. 推进卫生健康信息化项目二期、基层医疗机构能力提升（一期）项目、县人民医院中医康复楼项目完工投用，协调县妇幼保健院迁建项目顺利推进。

7. 指导县人民医院打造“三甲”标准医院、县中医院顺利通过“二级甲等中医医疗医院”评审。力争 4 个乡镇卫生院达到国家推荐标准。

8. 围绕慢性病“防筛诊治管”开展全方位健康服务，提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水平，围绕青少年健康需求，积极开展“五小”健康管理。

9.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正确发放率达 100%。

10. 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加强与省人民医院、郑大一附院、省中医药大学合作，扎实做好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提高移交安置质量。认真做好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接收安置工作，增强政府安排工作的政策刚性。落实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退役士兵服役表现量化评分，将退役安置与服役贡献密切挂钩，大力推进“阳光安置”，确保安置工作公平公正。

2. 积极促进就业创业。落实国家、省、市关于促进军队退役人员就业创业各项政策，加强自主就业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政策宣传，鼓励支持退役士兵参加免费技能培训和学历教育，不断提升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教育培训质量。适时举办退役军人专场招聘会，推动更多的优质企业提供优质稳定的就业岗位。认真做好自主择业军转干部服务管理工作，探索新时代自主择业军转干部常态化服务管理有效途径。

3. 优化军休服务管理。规范军休干部、伤病残退休军人接收安置流程，推进军休服务管理标准化。探索服务管理模式改革，改进和完善医疗保障和分散安置人员管理等制度，促进政策的精准落实，提升服务保障质量水平。加强军休机构保障用房和服务设施建设，提高服务保障能力。加强军休文化建设，开展系列文体活动，强化文化引领，扩大军休工作的社会影响力。

4. 提高抚恤优待水平。加强数据核查，及时清理不符合认定条件的对象，努力做到应享尽享、应清尽清。规范优抚经费拨付

工作，杜绝资金拨付不及时、发放不到位、专款不专用和项目建设不规范问题。配合做好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协调落实重点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工作。

5. 创新双拥共建工作。规范开展立功受奖军人家庭送喜报、新兵欢送、老兵返乡欢迎等特色拥军活动，邀请优秀退役军人参与县域重大庆典活动。继续扩大拥军同盟商户范围，动员商户（企业）广泛参与，将“优先优惠优待”措施纳入优待证优待范围，持续为全县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提供衣食住行等方面的优惠优待服务。

6. 提升褒扬纪念工作。常态化开展烈士纪念设施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完善园区管护配套制度，持续提升纪念设施管护水平。依托烈士纪念阵地，抓实清明、烈士纪念日等重要节点集中祭扫组织保障工作。充分发挥纪念设施爱国主义、革命传统教育基地功能，面向机关、学校、企业开展红色研学活动，用心守护烈士荣誉尊严，传承红色革命精神。

应急管理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持续完善叶县安全生产“职责清单”，落实安全生产通报、提醒警示、挂牌督办、事故调查、约谈、巡查和重点管理 7 项制度。

2. 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提升抢险救援能力，定期组织应急演练。

3. 完善防灾减灾应急体系，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做好灾害救助工作，严格户报、村评、乡审、县定程序，做好本年度冬春救助工作。

4. 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直报率达到 100%，全县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率达到 100%，到期复审率达到 100%。

5. 加强新建、改建、扩建工程项目“三同时”的安全监督；严厉打击工贸、危化、烟花爆竹等领域非法建设、非法生产和非法经营等违法行为。

6. 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控制重大事故隐患增量；易发生群死群伤事故重点领域、场所安全防范水平进一步提升；夯实“三管三必须”基础，党委政府属地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进一步落实。

7. 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5.12”全国防灾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等宣传教育活动。

8. 实行一票否决制度，分管行业发生一起较大事故本年度不达标。

9. 牵头做好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及其下属工作机制（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防汛抗旱、森林防火等）的日常工作。

市场监管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完成消费品质量合格率目标任务。
2. 完成高价值发明专利占发明专利有效量比重目标任务。
3. 确保我县不发生重大食品和药品安全事件。
4. 配合县发改委确保我县不发生重大违反统一大市场建设事件。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健全食品安全分层分级包保机制，落实属地管理和企业主体责任“两个责任”。
2. 全面落实食品药品安全“四个最严”要求，坚持党政同责，突出标本兼治，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食品药品安全事故。
3. 积极开展工贸企业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专项整治，深入开展电梯使用、维保单位检查，确保重特大特种设备事故起数零控制。
4. 加大品牌培育力度；推行企业登记全程电子化，做好“企业开办+N项”集成服务，推进“随时办、就近办、马上办、网上办”，营造便捷高效营商环境。
5. 完善市场监管体系。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推进市场监管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和联合监管常态化，做好市场主体年报公示，提升信用监管效能。

6. 加强消费维权力度。畅通维权渠道，创新维权新机制，切实维护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7. 加强市场监管执法。严厉打击各类市场主体违法违规行为，维持健康有序的市场经营秩序。

8. 强化宣传教育工作。通过产品质量月、食品安全宣传周、安全用药月、知识产权宣传周等各类普法宣传活动，提升广大人民群众的守法意识和消费维权意识。

9. 扎实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开展“燃煤散烧”专项治理，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生产、销售、使用燃煤行为，开展成品油质量抽检，助力全县大气污染攻坚工作。

医疗保障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抓实全民参保扩面，依托县乡村三级医保体系联动比对数据，稳控流动人员参保。落实困难群体资助和免审即享政策，规范征缴，确保困难群众应保尽保。

2. 严格落实医保待遇政策，建立高额自付费用动态监测预警机制，常态化实施医疗救助帮扶。巩固医保脱贫攻坚成果，发挥医保兜底作用，做好医疗保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3. 持续深化 DIP 付费制度改革，常态化开展病案质控、数据分析及业务督导，规范医疗机构诊疗行为，补齐运营短板，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能，推动县域医疗服务质量提质升级。

4. 常态化落实药品耗材集采，推动政策在基层医疗机构、药店全面落地。规范医药价格、特药及双通道药店管理，落实同城同价，减轻群众就医购药负担。

5. 常态化开展医保基金监管专项整治，依托智能审核、日常巡查、联合稽查构建立体监管体系，落实年度全覆盖审核，严查欺诈骗保行为，做到即查即改、应追尽追，筑牢基金安全防线。

6. 深化医保“放管服”改革，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精简办事流程、疏通服务堵点，完善基层代办帮办体系，打造 15 分钟医保服务圈，优化窗口服务，提升群众办事满意度。

7. 健全医保药品追溯长效机制，压实定点医药机构主体

责任，规范追溯数据采集上报，实现药品全流程可追溯，堵塞监管漏洞，防范欺诈骗保，规范医药服务秩序。

8. 主动配合省市长期护理保险改革部署，做好政策衔接、资料上报、宣传解读等基础工作，依据上级方案稳步推进长护险落地实施，保障失能人员权益。

行政审批和政务信息管理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规范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便利化。健全政务服务事项动态调整机制。
2. 督促各政务服务单位事项“应进必进”大厅，落实“三集中、三到位”，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场景应用和线上办理深度。
3. 推进 2026 年度“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落地实施，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
4. 畅通政务服务渠道，强化“好差评”结果运用。规范有诉即办窗口运行机制，为群众做兜底服务。
5. 推进县域通办事项清单在乡级便民服务中心落地实施。

房产事务中心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完成人均住房面积水平目标任务。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做好物业管理方面的工作。

2. 完成保障房项目目标。加快闸北棚户区改造金明园、金碧园项目，化工滨河新区二期项目，昆北佳苑公租房项目进度，保障群众早日入住。加快推进人才公寓建设前期准备工作。

3. 继续做好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严格把控公共租赁住房（廉租房）准入退出制度，确保保障房资源公平善用。对符合国家规定住房困难条件，申请廉租住房租赁补贴的城市低保家庭基本做到应保尽保，对超出申请条件的按政策要求其退出。

4. 新建楼盘维修基金收取率 100 %。

5. 做好预售资金监管工作，对在建预售楼盘预售资金全部存于监管账户，按施工进度对企业进行拨付。

6. 加强商品房预售许可管理和《商品房买卖合同》登记备案工作。

7. 加强中介机构日常监督检查，防范房地产领域非法金融活动。积极推进存量房交易资金监管。

8. 提高窗口业务工作效率，以“最多跑一次”的理念用最大的热情为群众、企业服务。

农业机械技术中心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全年实现机耕 93 万亩、机播 146 万亩，农机总动力达到 100 万千瓦。
2. 做好有关农机化项目的申报和实施工作，争取项目资金 1500 万元。
3. 做好小麦跨区机收等“三夏”“三秋”农机作业的组织与管理。
4. 加强农机技术推广，推动新机具、新技术的引进与试点。
5. 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全年实现新车入户 300 台、新办驾驶证 150 人、年检车 300 台。

国家税务总局叶县税务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完成税收预算目标。依法依规组织税收，确保完成年度税收任务。
2. 强化税收征管，做到依法征收。对重点税源实行重点管理，县局班子成员分包监管、专题分析。
3. 严格遵守法定权限，积极推动法制税务建设。
4. 严格执行税收政策，切实维护税法的严肃性和统一性，防范虚开骗税和执法风险。
5. 持续优化纳税服务，切实优化税收营商环境，聚焦尼龙城发展，解决企业涉税难点、痛点、堵点。
6. 凝聚各部门合力，持续涵养税源，推动乡镇财政体制改革工作。

供销合作社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聚焦主责主业，认真履行农资供应主渠道责任，切实做好化肥保供稳价工作。
2. 继续做好农药兽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及处置工作。
3. 加强基层单位人事、财务、资产、经营的统一管理，规范完善“县基一体化”管理工作。

国网叶县供电公司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电网建设：2026 年叶县电网计划投资 1.8882 亿元，其中：续建平顶山叶县仙台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投资 158.6 万元，新增变电容量 50 兆伏安，线路长度 20 千米；续建平顶山叶县任店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投资 1010.9 万元，新增变电容量 50 兆伏安，线路长度 32.3 千米；续建平顶山叶县水寨 35 千伏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投资 50.0 万元，新增变电容量 10 兆伏安；新开工平顶山叶县聂楼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投资 7402 万元，新增变电容量 50 兆伏安，线路长度 32.1 千米；新开工平顶山叶县银杏 110 千伏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投资 1293 万元，新增变电容量 50 兆伏安；新开工 35 千伏工程 1 个，投资 2366 万元，新增变电容量 20 兆伏安，线路长度 7.05 千米；新开工 10 千伏及以下两个批次，投资 6601.7 万元，共 43 个单项工程，新建改造 10 千伏架空线路 99.94 千米，新建改造 10 千伏电缆线路 9.9 千米，新建改造台区 45 个，容量 1.14 万千伏安，新建改造低压线路 29.09 千米。

2. 安全生产：全面完成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效能提升年”重点任务，守牢“五杜绝、五不发生”目标（杜绝大面积停电事故，杜绝重伤以上人身事故，杜绝设备事故，杜绝有责任的较大影响火灾事故，杜绝恶性误操作；不发生有责任的六级及

以上电网和设备事件，不发生有责任的网络安全事件和六级信息系统事件，不发生有较大影响的涉电公共安全事件，不发生本单位负同等及以上责任的重大交通事故，不发生安全事件相关信息的迟报、漏报、谎报、瞒报）。

3. 精神文明及党风廉政建设：不发生违反国家财经法规的重大问题；不发生各项财务收支重大违规违纪问题；不发生履行“一岗双责”、执行“三重一大”制度、防控廉政风险等管理监督工作失职失察问题；不发生领导干部违纪违法问题；不发生瞒案不报、压案不查、弄虚作假或责任追究不到位的问题；不发生影响和损害公司利益和形象的重大事件和负面舆情事件；不发生影响企业稳定的信访事件；不发生失泄密事件或严重违规事件。

移民安置服务中心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完成 2026 年度移民人口核减及直补资金发放工作。
2. 做好 2026 年度移民后期扶持资金项目筛选、设计、评审工作。
3. 完成 2026 年批复的基础建设项目招标、实施准备工作。
4. 完成移民培训科目选项及实施工作。
5. 做好大中型水库移民资金的监督管理工作。
6. 完成南水北调总干渠及配套工程 2026 年度汛方案、应急预案编报工作。
7. 完成南水北调后续工程建设的申报工作。
8. 持续规范南水北调配套工程的运行管理。
9. 完成南水北调防洪影响处理工程二期征地拆迁工作。
10. 完成南水北调水厂的受水任务。
11. 做好南水北调豫东水资源配置南线前期配合工作。
12. 做好南水北调水费的收缴任务。

市生态环境局叶县分局

2026 年责任目标

一、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指标

1.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完成市定目标任务。
2. $PM_{2.5}$ 平均浓度完成市定目标任务。
3. 地表水环境质量完成市定目标任务。
4. 完成生态环境满意度目标任务。
5. 确保我县不发生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

二、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完成市定大气污染防治攻坚目标，全县空气质量持续改善，优良天数稳步提升， $PM_{2.5}$ 浓度在省 101 县（市）排名稳步进位，不退入后 15 位。

2. 保障澧河、灰河国控省控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协同水利部门落实“河湖长制”要求，全力保障南水北调中线工程水质安全；巩固 97 条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成效，落实小微水体三级网格、四色网格化管护，严防水体返黑返臭。

3. 稳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完成 25 个村庄整治提升任务，做好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衔接。常态化采取“四不两直”督导方式，对照“三基本”标准实地核查评估，闭环管理，切实巩固整治成效。

4.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聚焦移动源、餐饮

油烟、烟花爆竹等重点领域，抓好重污染天气应对、区域联防联控，PM_{2.5}、PM₁₀ 平均浓度分别降至 36 微克、66 微克，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提升 2 个百分点以上。

5. 深入开展重点行业绩效分级创 A 晋 B 行动，力争创成企业 15 家。

6. 常态化推进河湖库“清四乱”，建成县域农村污水处理项目，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标。

7. 深入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农业污染源稳定达标排放率保持 100%。

8. 完成重点企业治污设施升级改造 3 家，新增国家绿色工厂 1 家，省级绿色工厂 5 家。

9. 启动国家级美丽乡村先行区建设，扎实开展垃圾、污水、厕所、残垣断壁“四大革命”，规范农村建房管理，改造农村公路 50 公里，农村生活污水集中治理率达到 55%。

公路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完成 PC 大道主路面的沥青下面层铺设工作，完成总工程量（包括主路面工程以及雨污管道、绿化、照明等附属工程）的 50%。
2. 完成 S241 洛驻线叶邑高速口至辛店段改建工程。
3. 完成普通干线公路平交路口整治 65 个。
4. 完成叶县 G234 叶邑镇至保安镇中央防撞护栏提升项目建设工作。
5. 全面提高干线公路管养水平和养护质量，公路优良率达 89.5%。

市场中心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加快三里桥共采智慧市场建设进度与投入运营，做好促进经济发展的保障工作。
2. 逐步推动市场升级改造，完善 15 分钟便民生活圈，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保障。

叶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 2026 年责任目标

承担的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及核心业务职能指标

1. 力争新签约项目 20 个，落地开工 12 个。
2. 全年营业收入 105 亿元（全口径）；规上工业增加值 17.4 亿元；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28.7 亿元。
3. 完成化工园区认定复核工作。
4. 开工建设华神新材料 PC 项目、神马氯碱聚合氯化铝、格润能源生物天然气等项目；加快国家管网、华北油田、省投资集团三大储气库建设；推动华盾芳纶 III 主体建成、楚天化复合肥全面投产、平煤神马深地盐穴储氢中试建成注气、德信祥特种硅材料中试生产线试车成功。
5. 建成供热中心二期，启动 110KV 灰河变电站前期工作。
6. 完成人才公寓项目竣工验收和收购。
7. 开工建设危化品物流园和综合能源站项目；逐步推行工业污水第三方治理。
8. 两个开发区综合管廊具备开工建设条件，县开发区内部综合管廊开工建设；装备制造标准化厂房完成前期手续办理，融资落地。
9. 北大中试基地项目拓宽融资新渠道，项目具备首批企业入驻条件，力争落地 2-3 个中试项目。

10. 县开发区公用基础设施项目：PC 东路、PC 西路、PC 南路（新东环至德信祥段）建成通车。

11. 深入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持续巩固提升 D 级化工园区创建成果，聚焦化工企业、工贸企业开展专项隐患整治，健全隐患闭环管控机制，压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严防重特大安全事故，守牢园区安全稳定底线。

2026 年县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共性目标

1. 加强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反对“四风”,确保无重大违法违纪案件发生。

2. 认真做好本系统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落实好各项措施和责任追究制,健全完善防范机制,确保全年不发生安全、火灾事故,坚决杜绝各类事故的发生。

3. 认真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畅通信访渠道,不发生因工作失责引发的重大群体性事件和重大上访事项。

4. 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坚持依法行政,全面落实县委、县政府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部署。

5. 认真做好政务服务、政务信息、政务公开工作。

6. 认真做好部门志编纂工作。

7. 认真做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

8. 认真做好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9. 认真做好返乡创业相关工作。

10. 认真做好公共机构节约能源资源工作。

11. 完成部门承担的环境污染防治攻坚工作任务。

